

常德市 财 政 局

常财外指〔2017〕52号

常德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7 年华侨事务费的通知

市旅游外事侨务局：

根据湘财外指〔2017〕45 号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单位华侨事务费 9 万元，专项用于贫困归侨归眷资助和扶持。相应列入 2017 年政府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第 201 类 25 款 06 项“华侨事务”（经济科目第 303 类“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）。请加强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